附件2

江苏省基层文学工作先进单位评选

县（区）作协、文学社团申报先进单位评分分值

总分：100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内容** | **分值** |
|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党的文艺方针政策，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开拓创新，求真务实，各项工作协调发展，成绩突出。 | 10分 |
| 组织机构健全，工作程序规范。协会主席团、理事会人员配备完整，有专人负责协会的日常管理工作。定期召开主席团会和理事会研究协会工作，每年不少于2次。根据协会章程按时进行换届。 | 10分 |
| 本年度创新工作举措及产生的影响。 | 10分 |
| 每年组织会员开展“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”主题实践活动， 完成文学阅读推广、文学志愿服务等文学活动开展情况。 | 20分 |
| 本地区作家参加中国作协和省作协组织的各类文学活动、文学项目及文学评奖情况。 | 15分 |
| 年度作品发表及出版情况 | 15分 |
| 本年度获得的重要文学奖项和荣誉 | 15分 |
| 整体综合评价 | 5分 |